

证券代码：688225

证券简称：亚信安全

公告编号：2026-044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9月3日，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信安全”）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31日传达至公司全体董事，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何政先生、马红军先生、武军先生、杨立先生、孟亚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含职工代表董事）。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与会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 《关于选举何政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 《关于选举马红军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 《关于选举武军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 《关于选举杨立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 《关于选举孟亚平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何华杰先生、简建辉先生及张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与会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1 《关于选举何华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 《关于选举简建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 《关于选举张欢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

下，按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该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何政、马红军、刘东红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工作的顺利进行，有效促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该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何政、马红军、刘东红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确定授予价格，并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及归属数量、授予价格进

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因员工离职或员工放弃的限制性股票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调整或直接调减；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及可归属数量；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处理，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

（9）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公司股东会为本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独立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

致。

上述授权事项中，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何政、马红军、刘东红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基金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私募基金上海云天使初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全部合伙人拟根据出资比例按照等比例方式减资，本次减资后，公司认缴及实缴出资额均由5,000万元减少至3,500万元，本次减资涉及的出资额已完成实缴，基金需向公司支付本次减资对价1,500万元。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变，仍为28.09%。本事项系全体合伙人根据出资比例按照等比例方式减资，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本减资事项。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秦捷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并重新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取消原定于2026年9月9日召开的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6年9月21日重新召开，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秘书王震先生负责发出会议通知及处理会议相关事务。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